

评分细则

评审类别	评审因素	分值	计分标准
价格部分 (30分)	投标报价	30分	1、满足采购文件要求且报价最低的供应商的价格为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30分。其它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报价得分=（基准价/投标报价）×30 2、根据“财政部令第87号”第六十条的规定“评标委员会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技术部分 (60)	服务方案	24分	供应商根据采购要求提交项目服务方案，包括但不限于：①服务方案概述；②服务内容；③实施流程与时间安排； 内容要素齐全，符合采购要求，工作内容梳理和服务实施流程内容细致、合理、操作性强，计24分。每缺少一项要素的扣4分；每有一处内容存在错误或缺陷的扣2分，扣完为止。 注：内容错误或有缺陷是指项目名称不符、内容与项目需求不一致、涉及的技术规范标准等与国家或行业或磋商文件要求不一致，内容与实际实施存在差异性，计划安排无条理性、内容空洞、语义表述不清，前后矛盾，存在歧义、混乱，内容不充实、不完善等。
	项目保障方案	16分	供应商为确保在规定时间内保质保量完成项目工作任务制订的项目保障方案，包括但不限于：①组织保障；②技术保障；③质量保障；④应急保障；⑤服务承诺。 内容要素齐全，符合采购要求，且方案具体、切实可行，科学合理，计16分。每缺少一项要素的扣4分；每有一处内容存在错误或缺陷的扣2分，扣完为止。 注：内容错误或有缺陷是指项目名称不符、内容与项目需求不一致、涉及的技术规范标准等与国家或行业或磋商文件要求不一致，内容与实际实施存在差异性，计划安排无条理性、内容空洞、语义表述不清，前后矛盾，存在歧义、混乱，内容不充实、不完善等。
	服务团队能力	10分	供应商为本项目拟派的服务团队人员：≥3人的计5分，≥4人的计7分，≥5人并且其中至少一名技术开发人员的计10分，本项目满分10分。 注：提供拟派的服务团队人员清单并加盖供应商公章，否则不计分。
		10分	供应商为本项目至少派驻一名服务专员驻场服务，且熟悉境外投资业务及有境外项目工作经验的，计10分。 注：提供相关人员简历并加盖公章，否则不计分。
商务部分 (10分)	业绩	10分	供应商提供近三年（2022年-2024年，以协议签订日期为准）的类似项目业绩，每项业绩计5分，最高计10分，（提供合同复印件作为证明材料，未提供的不计分。以上材料如提供的复印件不清晰或缺漏的不予计分）